证券代码: 002171 证券简称: 楚江新材 公告编号: 2025-060

债券代码: 128109 债券简称: 楚江转债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6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为保证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进行,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要求,会议通知于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七届董事会后,以现场通知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全体董事一致推举公司董事姜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经投票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选举姜纯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的内容详见2025年7月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经审议,董事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 具体如下:

- 1、董事会战略及投资委员会:由姜纯先生、盛代华先生、黎明亮 先生、柳瑞清先生(独立董事)、张明瑜先生(独立董事)组成,其 中姜纯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李晓玲女士(独立董事)、张明瑜先生 (独立董事)、汤优钢先生组成,其中李晓玲女士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姜纯先生、柳瑞清先生(独立董事)、李晓玲女士(独立董事)组成,其中柳瑞清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张明瑜先生(独立董事)、柳瑞清先生(独立董事)、李晓玲女士(独立董事)、盛代华先生、黎明亮先生组成,其中张明瑜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的内容详见2025年7月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 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姜纯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的内容详见2025年7月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盛代华先生、王刚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的内容详见2025年7月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黎明亮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的内容详见2025年7月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姜鸿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姜鸿文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其任职符合 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姜鸿文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 0553-5315978

传真: 0553-5315978

邮箱: truchum@sina.com

通讯地址: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龙腾路88号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的内容详见2025年7月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张琼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的内容详见2025年7月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旭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 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 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李旭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 0553-5315978

传真: 0553-5315978

邮箱: truchum@sina.com

通讯地址: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龙腾路88号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的内容详见2025年7月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一日